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就业指导中心

关于召开 2019 年我校择业期政策宣传 和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培训会的通知

各院系：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实行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择业期政策（试行）的通知》（粤教毕〔2019〕3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9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继函〔2019〕12号）和《广州市教育评估和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关于做好 2019 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穗教评〔2019〕24号）要求，结合我校具体实际，现决定召开 2019 年我校择业期政策宣传和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培训会，具体通知如下：

一、参会对象

各院系负责就业的辅导员、我校师范教育类毕业班每班学生干部 2—3 人。

二、会议时间

海珠校区：4月28日（星期日）上午10:00

花都校区：4月28日（星期日）下午3:00

三、会议地点

海珠校区：教学楼302课室

花都校区：教学楼605课室

四、会议议程

- 1、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择业期政策解读
- 2、2015级师范教育类毕业生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培训
- 3、问题交流与现场解答

会议内容重要，请各院系通知相关人员按时参加。

特此通知。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就业指导中心

2019年4月2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就业指导中心

2019年4月26日印发
